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文件

陕交院发〔2023〕89号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关于印发《横向课题管理办法（修订）》 的通知

各部门：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横向课题管理办法（修订）》已经过学校研究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认真遵照执行。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2023年10月24日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 横向课题管理办法（修订）

第一章 总 则

第一条 为促进学校科研事业发展，加强横向科研经费管理，提高科研经费使用效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进一步完善中央财政科研项目资金管理等政策的若干意见》《国务院关于优化科研管理提升科研绩效若干措施的通知》（国发〔2018〕25号）、《中共教育部党组关于抓好赋予科研管理更大自主权有关文件贯彻落实工作的通知》（教党函〔2019〕37号）及《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改革完善中央财政科研经费管理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21〕32号）等精神及国家相关经费管理办法，结合学校实际，制定本办法。

第二条 本办法所称横向课题是指未列入各级政府部门科研规划，由有关政府职能部门、企事业单位、行业协会、社会团体等委托或合作研究，经费由委托方或合作方提供的具有创新性和技术含量的课题。横向课题的种类包括科学研究类、技术攻关类、决策论证类、设计策划类、软件开发类、技术服务类等。

第三条 对横向课题实行学校、各部门、课题负责人三级管理模式，科技处是学校横向课题业务归口管理部门，负责课题的审核登记、监督实施、合同管理、参与验收、成果鉴定及推广等；各部门是横向课题的基层管理单位，负责本部门横向课题的过程

管理、督促课题进展、协调资源并承担监管责任；课题负责人是横向课题的直接责任人，对合同签订、项目实施、经费使用、成果验收、知识产权保护以及保密等承担全部责任。

第四条 横向课题研究应遵循如下原则：

（一）合法性原则。课题研究应符合国家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政策规定，具有合法性；

（二）规范性原则。课题研究应做到规范有序，课题立项、研究、结题都应遵守学术规范，无学术不端行为；

（三）实用性原则。课题研究应针对地方经济社会发展中存在的重要问题而展开，并力求经济效益和社会效益相统一；

（四）全程管理原则。课题签订合同、立项、研究、结题、经费使用及成果管理等都应严格遵守学校科研管理制度，学校实行全程管理。

第二章 合同管理

第五条 纳入学校管理的横向课题必须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和学校合同管理的有关规定，依法依规签订书面合同，以明确双方责权利。学校所有横向课题的合同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人签署，未经学校授权，任何部门及个人均不得以学校名义对外签订合同。合同文本范式可参考科技部颁布的合同文本范式，分为技术开发、技术转让（含专利申请权转让、专利权转让、专利实施许可、技术秘密转让、著作权和新品种转

让等)、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等类别,合同内容由课题负责人与委托单位协商拟定。

第六条 学校教职工在承接课题时,必须以自愿、互利、公正、诚实、信用、不损害学校名誉和利益为原则,违反国家法律法规和政策,有损学校利益,违反学校有关规定的横向课题不得以学校名义签订合同。

第七条 合同所含条款必须完整,技术内容清楚,技术指标明确。合同应包括课题名称、课题负责人的姓名及其基本情况、课题研究的主要内容及预期目标、成果形式及验收(鉴定)方式、研究工作起止时间、研究经费的额度及付款方式、课题组成员的基本情况、知识产权的归属和收益的分配办法、风险责任的承担、技术情报和资料的保密、违约金的约定以及合同双方各自应承担的其他义务及享有的权利等。

第八条 合同报审与签订程序:

(一)课题负责人与委托方初步洽谈达成一致后,拟定合同初稿,按横向课题合同管理流程办理相关审批手续。

(二)合同签订后,课题负责人应主动对接,联系委托方,确保课题经费按时足额到账,转账凭证需备注课题名称。课题经费到账的课题负责人按要求填写学校《横向课题立项审批表》,经科技处审核、分管科研的校领导审批后,办理立项手续。

第九条 课题合同经双方单位签章后即视为校内立项,课题负责人须将所有合同提交科技处和财务处,由科技处负责办理备

案登记手续，纳入学校统一管理，并按学校科研课题管理和奖励的有关规定执行。

第十条 发生合同纠纷时，双方应积极协商。经协商调解不成的，依据合同法及有关规定由合同仲裁机构或法院依法解决。所需费用由课题组承担。

第三章 实施管理

第十一条 横向课题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应按合同的要求组织开展研究工作，并保证课题研究按时和高质量完成。

第十二条 课题立项后，课题负责人须在课题研究过程中做好原始资料、数据的收集与整理，并认真做好研究记录，作为课题结题和经费结算的重要依据。

第十三条 科技处定期对课题执行情况进行检查和监督。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应及时反馈给课题负责人或负责人所在部门，并要求其限期解决。如需使用学校的人力、设施、设备、场地等资源，相关部门应积极配合，及时协调到位，所需经费由课题组承担。

第四章 结题管理

第十四条 课题按合同约定完成后，课题负责人应及时要求课题委托方组织验收，课题验收小组原则上须有科技处人员参与。

第十五条 课题由委托单位验收结题后，课题组应及时向科技处提交验收报告和委托方出具的《横向课题验收结题意见书》等验收证明材料，并办理课题结题手续。

第十六条 对于正在履行中的技术合同，确因技术上无法克服的困难，造成不能履约或部分违约，需要变更、终止或延长合同期限时，课题负责人应及时通知委托方，双方协商达成一致意见后，签订变更或终止的书面协议，并提交科技处备案。

第十七条 课题负责人原则上不得随意更换。确因特殊原因不能履行职责，可能影响课题研究的，应由其提出书面申请并征得课题委托方和所在部门书面同意后，提交科技处备案后方可更换课题负责人。

第五章 经费使用与奖励

第十八条 课题研究经费在合同中约定拨付学校的，应纳入学校科研经费统一管理，并确保专款专用。

第十九条 横向课题经费使用实行课题负责人责任制。课题负责人依法、据实编制科研项目预算，按规定使用经费，对经费使用的真实性和合法性承担直接责任，并自觉接受学校财务、审计等部门的监督。

第二十条 课题费用报销应具有合法凭证，并按国家规定缴纳相关税费。如课题类别属技术开发或技术转让，课题组可持相关证明材料（主管部门合同登记证明），向学校财务处申请协助办理增值税免税手续。

第二十一条 课题经费到达学校账户后，课题负责人应到科技信息处领取经费收支卡，并缴纳管理费用及相应税率费用。课题管理费按全部到款金额的比例收取，到款 10 万元及以下的课题管理费按 3%收取，到款 10 万元以上、30 万以下（含 30 万）课题管理费按 2%收取，30 万元以上课题管理费按 1%收取。

第二十二条 课题的经费开支除管理费收取按本办法第二十一条执行外，其他按《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科研经费管理办法（修订）》（陕交院〔2018〕10 号）相关规定执行。

第二十三条 横向课题经费使用、报销审批权限：
课题支出经费单笔报销（含劳务费、专家咨询费，下同）金额在 1 万元以下的，由课题负责人、科技处负责人审核后报销；单笔报销金额在 1 万元及以上、5 万元以内的，由课题负责人、科技处负责人审核，经分管科研的校领导审批后报销；单笔报销金额在 5 万元及以上、10 万元以内的，分别由课题负责人、科技处负责人审核，并报分管科研和财务的校领导会签审批后报销；单笔报销金额在 10 万元及以上的，分别由课题负责人、科技处负责人审核，分管科研和财务的校领导会签并报校长审批。

第二十四条 课题经费的结题决算。课题结题后必须办理经费决算结题手续。结题之日起 3 个月内，课题负责人必须办理经费结账手续。确因特殊情况需延长使用的，课题负责人须报请学

校批准（最多延长 6 个月）。对无正当理由逾期不办结账决算手续的课题，学校有权按照校内管理办法予以结账。

办理结账手续的课题，结余经费的 90%可作为课题组科研绩效支出，其余 10%转入课题组所在部门，用于课题组后续开展科研活动经费的补充，由课题负责人在遵循学校财务制度的基础上使用。

第二十五条 科技成果转让获得的收入按照如下比例进行奖励：课题组或个人占比为 90%，学校占比为 10%。

第六章 监督问责

第二十六条 学校教职工承担的横向课题立项、经费到账金额等情况，纳入学校科研工作量考核。

第二十七条 课题负责人和经办人须遵守国家有关财经法律法规和学校科研经费管理制度，依法依规据实编制科研课题预算和决算；按照合同约定和开支标准使用科研经费，自觉控制经费的各项支出，不得出现以下行为：

1. 在科研经费中报销应由个人承担的费用；
2. 通过虚假合同、虚假票据、虚构事项、虚报人员等弄虚作假，转移、套取、报销课题经费；
3. 不得借科研之名将科研经费挪用于非科研用途；
4. 不得违规转拨、转移到利益相关的单位和个人，把外协单位作为逃避监管的法外之地。

第二十八条 课题负责人和经办人应积极接受并配合委托方以及学校有关部门对科研经费管理和使用情况进行的监督检查。因课题负责人未尽到管理职责，造成在合同的订立、变更及履行过程中给学校利益造成损失的，应承担相应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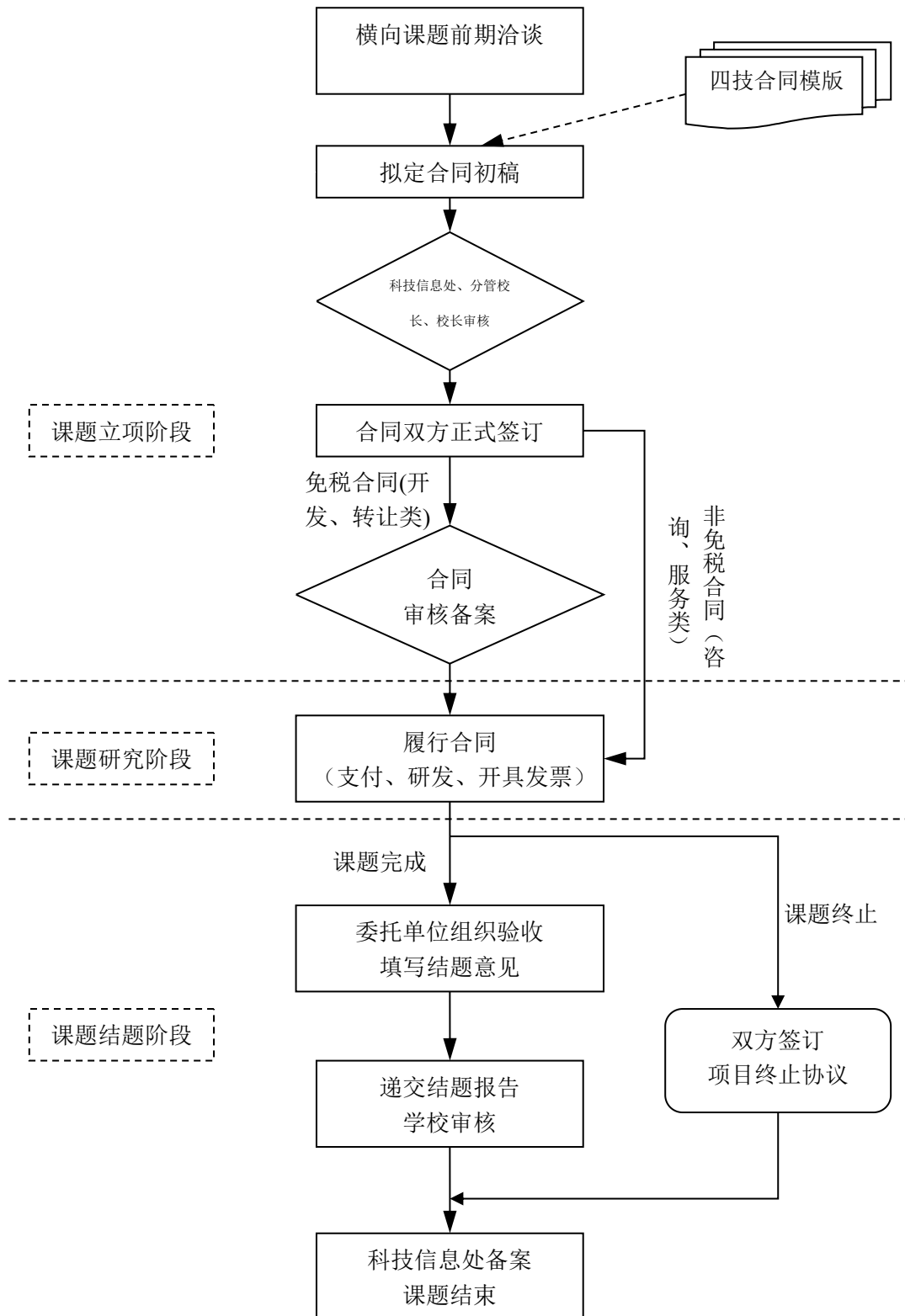
第二十九条 有违背科研诚信行为或涉及科研经费使用存在问题的，由科技处会同有关部门按照相关规定进行处理。

第七章 附 则

第三十条 本办法自发布之日起执行，学校《横向课题管理办法（试行）》（陕交院〔2020〕98号）同时废止。

第三十一条 本办法由科技处负责解释。

横向课题管理流程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横向课题 立项审批表

课题 情况	课题名称					
	课题类型	A.技术开发 () B.技术转让 () C.技术咨询 () D.技术服务 () E.其他_____				
	课题编号		合同金额 (万元)			
	起止日期	年 月 日至 年 月 日				
委托 单位	单位名称					
	所在地址					
	单位性质	A.政府部门 () B.事业单位 () C.企业单位 () D.研究机构 () E.其他_____				
课题 负责 人	姓 名		所在部门		联系电话	
课题 组成 员	姓 名	所在部门		承担任务		

横向课题 委托单位验收结题意见书

课题名称: _____

课题委托单位: _____

课题承担单位: _____

课题负责人: _____

经课题承担单位课题组全体成员的努力，本课题已于
-----年-----月-----日完成，达到我单位的委托要求，并通
过相关验收，予以结题。

特此证明。

委托单位领导签名:

单位盖章:

年 月 日

(以上格式仅供参考，如委托方另有格式也可使用。无论何种格式，必须有相关信息和内容说明。)

抄送: 档。

陕西交通职业技术学院党政办公室

2023年10月24日印发
